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最终分配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截止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85,556,083 股。根据《公司法》的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3、公司在分配方案实施前，总股本由于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再融资新增股份上市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保持“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调整相应分配比例，敬请投资者注意。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 2019 年第十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情况公告如下：

**一、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主要内容**

根据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2019 年前三季度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302,042,237.04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380,970,482.14 元；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合并报表归属上市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4,804,965,336.01 元，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369,434,109.00 元。

基于对公司稳健的盈利能力、良好的财务状况及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并考虑广大股东、投资者的利益和合理诉求，在符合《公司章程》、保证公

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总裁办公会议认为公司向股东进行现金分红的条件成熟、时机适当，提议以截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公司总股本 4,242,993,865 股，扣除公司回购股份 85,556,083 股，即 4,157,437,782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60 元（含税），合计发放现金股利金额为 249,446,266.92 元。本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入下一年度。

若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预案后股本发生变动的，则以未来实施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按照分配金额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比例进行调整。

##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实施该预案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

##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我们同意公司 2019 年前三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 **四、其他说明**

1、本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

2、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六十二次次临时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11月22日